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6 年 3 月 3 日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万镇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经审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在审阅《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201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发展。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同时，独立董事温学礼先生、李泳集先生和庄树鹏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中“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提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16 年度的审计机构，提供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它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 1 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自 2016 年起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按以下计算方式执行：

（一）部分董事、正/副总经理年度奖励金分配方案

1、当年实现利润总额在 100,000 万元内（含 100,000 万元）的，在利润总额的 1%以内计算提取奖励金；

2、当年实现利润总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超过部分在利润总额的 1.5%以内计算提取奖励金；

3、适用本款规定的部分董事、正/副总经理的人选及年度奖励金的发放比例和发放方式由董事长、总经理决定。

（二）独立董事实行每人每年 8 万元（含税）的年度薪酬。

（三）除适用前两款规定之外的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每人每年 8 万元（含税）的年度薪酬。

二、原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时废止。

本议案有关董事会成员的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4日